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从业人员在子公司兼职情况的公告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从业人员在子公司上海华富利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兼职情况如下:

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樊然先生兼任上海华富利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本公司副总经理陈大毅先生兼任上海华富利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上海华富利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不向上述人员支付薪酬。

特此公告。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6月12日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股权质押及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通控股”,该公司持有我公司622,463,220股股份,占我公司总股本的51.16%)通知,万通控股将2,000万股股份解除质押,截至2014年6月11日,万通控股已办理完毕上述股权解除质押的相关手续。

同时万通控股将持有的本公司10,300万股股份质押,截至2014年6月11日,万通控股已办理完毕上述股权质押的相关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6月11日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引进战略投资者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有媒体报道,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化工橡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橡胶公司”)将引入战略投资者,万通控股于2014年6月10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拟转让其49%(含)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背景

为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关于“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的重要部署,中国化工集团公司积极探索国有资本、集体资本、非公有资本交叉持股,实现国有经济和其他所有制经济混合发展的相关工作,拟为旗下中国化工橡胶有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

二、股权转让方式

橡胶公司于2014年6月10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拟转让其49%(含)股权,融资金额不低于20亿元。

本公司董事会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由于本公司控股股东拟引进战略投资者事项尚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11日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发行短期融资券无异议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见2012年11月29日临2012-046号公告)。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基金机构监管部关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监管意见函》(机构部函[2014]441号)。根据该函,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对本公司申请公开发行短期融资券无异议。公司将严格按照《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和《关于证券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相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认真做好短期融资券的发行、交易、信息披露及募集资金使用等工作。

特此公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二日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2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14),公司股票与公司债券已于2014年4月22日开始停牌。公司于2014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议案》;分别于2014年4月29日、2014年5月5日、2014年5月15日、2014年5月28日及2014年6月1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14)、《公司股票与公司债券继续停牌的公告》。

截至目前,关于本项目的审计、评估工作已全部完成,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动对报告书等文件的修订、完善,并已向证监会申报通过并公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前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12日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停牌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证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正在筹划一项对外投资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本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6月12日起停牌。

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将尽快确定是否进行上述事项,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含停牌当日)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二日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经营情况简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根据本公司合同统计系统和财务快报数据显示,截至2014年5月,包括已经公告的重大合同,本公司累计新签合同额207.93亿元,其中国内合同额201.25亿元,境外合同额6.68亿元;累计实现营业收入257.28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由于客户情况变化、本公司财务核算等各种因素,本公司未来实现的营业收入与签约额并不完全一致,特提醒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一日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和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下称“新世纪公司”)通知:近日,新世纪公司共办理了其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0,6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5%)的质押手续。另外,新世纪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1,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34%)质押给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寸金支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3,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57%)质押给东莞信托有限公司。前述股份质押办理均办理质押登记手续之日起双方协商解除质押之日止。

上述股份解除质押和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截至公告日,新世纪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份448,111,272股(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50.01%;其中,质押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429,085,4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47.89%。

特此公告。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一日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原控股子公司完成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3月5日,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签订徐州科博机电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26)和《关于签订徐州中矿光机电新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27)。

近日,上述两家公司已办理完成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了工商管理部门换发的新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已不再持有上述两家公司的任何股权。

一、徐州科博机电有限公司

(一)法定代表人

变更前:司广州;

变更后:王秀元。

(二)公司类型

变更前: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

变更后:有限责任公司。

(三)股权结构

变更前:

二、徐州中矿光机电新技术有限公司

(一)法定代表人

变更前:司广州;

变更后:王秀元。

(二)公司类型

变更前: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

变更后:有限责任公司。

(三)股权结构

变更前:

变更后:

(四)其他事项未变。

三、备查文件

1、徐州科博机电有限公司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2、徐州中矿光机电新技术有限公司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二日

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5月主要生产数据公告

附件:相关航运指标释义

1.运量:指船舶运输货物数量;

2.周运量:指船舶运输的货运量与相应的运输距离的乘积;

3.营运率:指一定报告期内船舶从事营运的时间占总航次时间的百分比;

T营运

E营运

4.航行率:指一定报告期内船舶航行的时间占营运时间的百分比;

E航行

5.载重率:指船舶在一定的行驶距离内船舶定额吨位的平均利用程度;

m n

a=Σ_i O_i L_i / L_总

m n

Σ_i D_i L_i / L_总

注: O_i—第i艘船在第i航次完成的货运量;

L_i—第i艘船在第i航次的货物运输距离;

D_i—第i艘船在第i航次的定额吨位;

L_总—所有船舶在所有航次的行驶距离;

6.燃油单耗:指船舶每一周转量所耗用的燃油数量;

耗油量

Q=-----

7.周转量:指船舶总航次时间中,技术状况完好可以从事货物运输工作的时间,它等于船舶总时间减去船舶不能从事生产的非营运时间(如:修理、维修及为修理进出船厂的航行时间,待报废时间,航次计划外检修和修理时间);

8.航行时间:指船舶从离开港口码头或船坞,浮筒等第一次限制时间止的航行时间;

9.停泊时间:指船舶在运输生产过程中,因各种原因在港口或途中全部停泊时间,包括生产性、非生产性和其他原因停泊时间。

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二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13年下半年利润分配“民生转债”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民生转债自2014年6月17日至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即6月24日期间停止转股,转股代码(190023)停止交易,2014年6月25日,本次分红派息除息日恢复转股,转股代码(190023)恢复交易。欲享受本公司2013年下半年权益分派的民生转债持有人可于2014年6月17日(不含当日)前转股。

一、2013年下半年利润分配基本情况

本公司2013年下半年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14年6月10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元(含税),并每10股派送股票股利2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2014年6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mbc.com.cn)。

本公司2013年下半年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将根据《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13年下半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3)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13年下半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3-034)进行调整。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暂停转股的安排

(一)本公司将于2014年6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mbc.com.cn)刊登《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13年下半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并同时刊登《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2013年下半年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二)民生转债自2014年6月17日至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即6月24日期间停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监事会于2014年6月11日收到监事李怀珍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其中请辞去监事会副主席及监事相关专门职务的李怀珍先生确认,其与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并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其他事项需要知会本公司股东及债权人。

本公司对李怀珍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6月11日

2014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0016 证券简称:民生银行 编号:2014-025

证券代码:600016 证券简称:民生转债 编号:2014-025

证券代码:110023 证券简称:民生转债 编号:2014-026

证券代码:600016 证券简称:民生银行 编号:2014-026

证券代码:600016 证券简称:民生转债 编号:2014-026